

附件

邢台市柏乡县督办问题清单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 名称	污染源 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 时限
HB-201915-185	2019-11-26	邢台市	柏乡县	经济开发区	河北誉宏包装装潢有限公司	河北省邢台市柏乡县经济开发区贸易路北侧	治污设施不正常运行	现场检查时，该企业1台印刷机正在运行，2台印刷机停运。存在问题：1.现场活性炭吸附+光氧催化处理设施的风机未运行，光氧催化处理设施有近三分之一的灯管故障；2.企业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、“一厂一策”公示牌要求橙色预警期间停2条生产线（共3条），禁止使用国四及以下重型载货车辆（含燃气）进行物料运输，经调查发现该企业2条印刷生产线长期停产（自春季停产至今），即使不采取限产措施也可达到限产要求。	依法立案查处，保持治污设施正常使用。	2020/2/3
HB-201915-186	2019-11-28	邢台市	柏乡县	柏乡镇	槐阳中学、龙华中学建设项目二标段工程	河北省邢台市柏乡县中兴路	建筑工地未落实“六个百分百”要求	现场检查时，该工地砌筑部分正在施工。存在问题：1.部分砂石等原材料未完全覆盖，易起扬尘；2.车辆冲洗平台的出水管道已损坏，冲洗平台无法正常使用。	进一步调查核实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五条处罚，严格落实“六个百分百”要求，加强工地扬尘控制。	2020/2/3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 名称	污染源 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 时限
HB-201915-187	2019-11-28	邢台市	柏乡县	经济开发区	水木清华一期住宅项目	河北省邢台市柏乡县槐西街东侧	建筑工地未落实“六个百分百”要求	现场检查时,该工地未施工。存在问题: 1. 工地东北角弃土场有弃土堆未覆盖;2. 工地东侧有部分区域未进行围挡。	进一步调查核实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五条处罚,严格落实“六个百分百”要求,加强工地扬尘控制。	2020/2/3
HB-201915-188	2019-11-28	邢台市	柏乡县	柏乡镇	翰林华府项目工地	河北省邢台市柏乡县汉牡丹街	建筑工地未落实“六个百分百”要求	现场检查时,该工地正在施工。存在问题: 1. 现场正在进行装模作业,东侧正在进行喷涂粉刷,未按照邢台市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应急减排措施“其他施工工地停止土石方作业、建筑拆除、喷涂粉刷、护坡喷浆、混凝土搅拌等工序(重大民生工程和重点项目除外)”落实到位;2. 项目西侧弃土场近期弃土堆未覆盖;3. 工地西北角未完全围挡。	进一步调查核实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五条处罚,严格落实“六个百分百”要求,加强工地扬尘控制。	2020/2/3
HB-201915-189	2019-11-27	邢台市	柏乡县	经济开发区	河北伟耀特种玻璃扩建工程	河北省邢台市柏乡县槐西街西侧	建筑工地未落实“六个百分百”要求	现场检查时,该工地正在施工,存在问题: 1. 现场混凝土搅拌工序正在作业。按照邢台市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响应的相关要求,自11月27日12时起“其他施工工地应停止混凝土搅拌工序(重大民生工程和重点项目除外)”,该工地未完全落实到位;2. 车辆进出主要道路未设置冲洗平台;3. 现场部分物料及土堆未覆盖。	进一步调查核实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五条处罚,严格落实“六个百分百”要求,加强工地扬尘控制。	2020/2/3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 名称	污染源 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 时限
HB-201915-190	2019-11-27	邢台市	柏乡县	经济开发区	江山印一期工地	河北省邢台市柏乡县槐西街	建筑工地未落实“六个百分百”要求	现场检查时,该工地物业楼正在修建,未进行土石方作业。存在问题:1.工地主要进出道路未硬化;2.进出车辆冲洗平台正在建设中,尚未完成;3.工地东南角、东侧围挡未完全建成;4.临时弃土场土堆、东南侧土堆未完全覆盖。	进一步调查核实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五条处罚,严格落实“六个百分百”要求,加强工地扬尘控制。	2020/2/3
HB-201915-191	2019-11-28	邢台市	柏乡县	柏乡镇	槐阳中学、龙华中学校建设项目三标段工程	河北省邢台市柏乡县汉牡丹街	未严格落实企业应急预案中的减排措施	现场检查时,该工地正在进行土石方作业,未按照邢台市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应急减排措施“其他施工工地停止土石方作业、建筑拆除、喷涂粉刷、护坡喷浆、混凝土搅拌等工序(重大民生工程和重点项目除外)”落实到位。	责令整改,依法查处,强化管理,落实重污染天气期间管控要求。	2020/2/3